

股票代码：002768

股票简称：国恩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8

青岛国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青岛国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国恩股份”）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 15:00 在青岛市城阳区棘洪滩街道青大工业园 2 号路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龙先生提议召开并主持，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4 月 14 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电话等形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青岛国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的权益特别是广大中小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监督职责。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具

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4 年年度报告》，以及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10）。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4 年度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4、审议通过《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发展成长相匹配，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符合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 2024 年度经营状况、日常生产经营需要以及未来发展资金需求等综合因素，与公司实际经营业绩匹配，与公司发展规划相符，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以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执行情况进行审核后，认为：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能有效地运行。各项内部控制在生产经营等公司营运的各个环节中得到了较好

的执行，公司内部控制活动不存在重大缺陷。董事会编制的公司《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全面、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建立和运行情况，对该评价报告无异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7、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该项议案的审议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8、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文件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财政部等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运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9、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不会影响会计报表的审计质量，相关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关于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王爱国先生、徐波女士及其控制的除公司和公司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为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融资无偿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且无需公司及子公司向其提供反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担保事项已经履行了必要的审议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 2025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11、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相互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相互提供担保有利于提升公司整体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风险在可控范围内。本次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其审议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担保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 2025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相互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通过《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18）。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1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监事会相关制度相应废止，同时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规定对《公司章程》中相关条款亦作出相应修订，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相关工商备案登记事宜。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及《章程修正案》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4-2026 年度）>的议案》

修订后的《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4-2026 年度）》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青岛国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青岛国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